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产量选择条款

(产品注册号: )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 本保险单规定, 对索赔的数额调整是以营业收入或产量为基础, 以其中一个公平合理的结果为准。除营业收入的定义外, 本保险单的任何营业收入应理解为营业收入或产量。

产量应理解为销售额和/或内部转移价值(不同部门生产的产品)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